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7709490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04日

商 标

瓦拉星球
◆ Planet Vala ◆

申 请 人 美期未来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盛路36号院2号楼11层1114

代理机构 北京中慧创科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海报；报纸；地图册；歌曲集；书籍；印制的地图；印刷时刻表；印刷出版物；说明书；杂志（期刊）；漫画书；填色书；带有电子发声装置的儿童图书；图画；水彩画